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王瑞安

電話：3322101#7416

電子信箱：jermind@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50078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國民中小學軍公教遺族及身心障礙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書籍費補助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軍公教遺族及身心障礙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要點、本局115年8月17日桃教中字第1150076918號函、本府115年6月22日府教小字第1150172731號函（諒達）辦理。

二、本市自115學年度起全面補助公私立國中小學生教科書費用，就讀本市國中小之軍公教遺族及身心障礙榮軍子女學生，其就學優待費用自該學年度起不再重複補助書籍費。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

